

贵州省志

物 资 志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州省志

物资志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佩衡

贵州省志·物资志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贵阳字田微机影印厂制版印刷

(贵阳市沙冲路陈庄坝21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22印张 475千字 8插页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7-221-02758-7/K·148

定价：32.20元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秦天真

副主任委员 蹇先艾 王虎文 安毅夫

委 员 王虎文 王纲正 王燕玉 田 兵
安毅夫 叶梦林 冯玉照 何恩余
陈永康 肖先治 单衍荣 张鸣正
张向阳 郝文征 俞百巍 洪云鹏
秦天真 温凯廷 侯存明 曾昭毅
薛 光 蹇先艾

顾 问 王庆延 王立山 王树艺 孙 达
刘学洙 刘怀德 刘熔铸 严 朴
何仁仲 陈健吾 李良骐 李进忠
汪福清 周成启 周光明 侯哲安
郎德服 葛 真 蒋应铨

《贵州省志》副总纂 史继忠 陈福桐 肖先治

《贵州省志·物资志》分纂 肖先治 张桂江
编辑 曾 化 伍启林

《贵州省志·物资志》编纂委员会 主编、副主编、编辑及撰稿人

顾 问 王 邸 张志浚

主任委员 张玉杰
副主任委员 王益富 粟 杰 洪永和

委 员 王益富 邓仁伦 朱启忠 朱渝麟
刘尚权 李集杞 宋文秀 肖昌麟
邹承萱 张玉杰 范家仁 洪永和
赵少夏 胡永盛 胡晚芬 徐士杰
宿树坤 粟 杰 程世国 韩兴初
韩振民 雷子谦 曹国群

主 编 张玉杰
副 主 编 胡永盛 胡晚芬 曹国群

编 辑 孔祥元 王秋胜 史良怀 邓振中
刘昌智 杨叔湘 胡永盛 胡晚芬
张治平 雷子谦 曹国群

编委办公室

主 任 宋文秀
副主任 曹国群

撰稿人

概 述 曹国群

第一篇 胡永盛

第二篇 胡永盛 胡晚芬 曹国群

第三篇 胡永盛 胡晚芬 曹国群

孔祥元 邓振中 史良怀

王秋胜 雷子谦

第四篇 曹国群 刘昌智 张治平

第五篇 曹国群 杨叔湘

贵州物资大事记要 史良怀 曹国群

1988年至1990年贵州物资概况 王广明 曹国群

文献辑要 曹国群

图片选编 曹国群

后 记 曹国群

摄 影 张志嘉 张德祥 张治平等

校 对 曹国群 胡永盛

序

《贵州省志·物资志》从1987年组建编写机构,在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省、地、县物资部门广大干部、职工、离退休老同志、专家、学者及有关部门指导、关心、支持、配合下,经过编写人员精心编写,现在付印了。它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是物资战线一件值得祝贺的大事。

志书比较全面、系统地记述了贵州解放来物资工作在贯彻为生产建设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方针,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搞活物资流通方面所取得的成就。物资流通在生产建设中的桥梁、纽带作用以及国营物资企业在流通领域中的主渠道和“蓄水池”作用得到了较好的反映。

志书反映了全省物资战线上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职工坚持物资工作的社会主义方向,为做好物资工作付出艰辛劳动的史迹。贵州解放以来,工农业生产建设的蓬勃发展,人民生活的不改善,有物资工作者的贡献,他们的足迹遍及了贵州高原的每个山川,祖国的大江南北,为我省提供生产建设所需的物资而付出了毕生精力,甚至献出了生命。他们的业绩我们将永远铭记。

《贵州省志·物资志》的编写还是首次,由于多方面的原因,某些历史资料仍不够齐全。尽管如此,由于在编写中得到广大物资工作者、专家、学者的支持与合作,志书仍然为我们提供了比较翔实丰富的历史资料;为我们进一步深化物资流通体制改革、搞活物资流通,提供了历史的借鉴。在此,谨向编写志书的所有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希望这本志书能使广大物资工作者受到鼓舞,继往开来,振奋精神,艰苦奋斗,以建立高效、通畅、可调控的物资流通体制为目标,推进物资流通的社会化、现代化,为我省经济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作出新贡献。

贵州省物资局局长 王益富

凡 例

一、“物资”是指进入流通领域的工业品生产资料。贵州解放以前,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均属商业流通范畴。解放以后,重要工业品生产资料纳入计划分配、调拨供应,从商业流通领域分离出来,发展、形成社会主义物资流通业。因此,志书主要记述解放以后的物资工作。下限至1987年,历史背景视需要适当追述。1988~1990年贵州物资工作概况以附录形式记叙于书后。

二、《贵州省志·物资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方针、实事求是地记述贵州解放后物资工作的形成、发展过程;反映物资供应在工农业生产建设中所起的作用。

三、志书根据物资工作的特点,以概述统揽全书,分设综合篇及行业篇。综合篇设物资流通体制、物资机构及经营管理、科技教育;行业篇设物资供应行业和生产资料服务与物资储运两篇。行业篇记述省、地两级供应行业,以省级行业为主。地(州、市)级行业只写其基本概貌,详细内容由地(州、市)志记述。综合篇与行业篇各有侧重,尽可能避免重复。

四、志书统计资料以省统计局资料为主;没有规定的统计资料,以行业统计资料为主。为反映全省物资流通实绩,根据各篇章需要分别列表记载。

五、有关物资管理体制分工主要依据省委、省政府、省计委、省经委等有关文件和规定记述。

目 录

序	
凡 例	
概 述	(1)
第一篇 物资流通体制	(9)
第一章 初创时期	(9)
第一节 解放初期的物资工作	(9)
第二节 建立物资计划调拨制度	(11)
第三节 物资分级管理	(12)
第二章 集中统一、全面管理时期	(15)
第一节 “五统一”的管理	(15)
第二节 建立垂直管理机构和业务经营网	(16)
第三节 按经济区域组织物资流通	(17)
第四节 集中统一管理时期供应概况	(18)
第五节 三类物资管理	(20)
第三章 曲折发展时期	(23)
第一节 下放管理权限	(23)
第二节 恢复集中统一管理	(25)
第四章 改革、开放时期	(26)
第一节 计划分配与市场调节相结合	(26)
第二节 横向联合	(27)
第三节 配套承包供应	(29)
第四节 建设生产资料市场	(29)
第五节 物资协作	(31)
第二篇 物资机构与经营管理	(33)
第一章 物资机构	(33)
第一节 省物资机构	(33)
第二节 地(州、市)物资机构	(41)
第三节 县(市)物资机构	(46)

第四节	职工队伍	(50)
第二章	经营管理	(53)
第一节	物资计划调拨	(53)
第二节	统计管理	(62)
第三节	财务管理	(63)
第四节	价格管理	(68)
第五节	基本建设	(81)
第六节	企业整顿与承包责任制	(85)
第三篇	物资行业	(87)
第一章	金属材料行业	(87)
第一节	金属材料供应企业	(87)
第二节	金属材料供应	(94)
第二章	机电产品行业	(114)
第一节	机电产品供应企业	(115)
第二节	机电产品供应	(122)
第三章	化工物资行业	(131)
第一节	化工物资供应企业	(131)
第二节	化工物资供应	(139)
第三节	废旧轮胎翻新及碱回收	(162)
第四章	建筑材料行业	(165)
第一节	建筑材料供应企业	(165)
第二节	建筑材料供应	(171)
第五章	燃料行业	(193)
第一节	燃料供应企业	(194)
第二节	燃料管理	(197)
第三节	煤炭销售	(209)
第六章	金属回收行业	(213)
第一节	金属回收企业	(213)
第二节	回收管理	(217)
第三节	回收经营	(220)
第四节	废金属加工	(232)
第四篇	生产资料服务与储运	(235)
第一章	生产资料服务行业	(235)
第一节	生产资料服务企业	(235)
第二节	服务项目	(241)

第二章 储运	(250)
第一节 物资储运的发展	(250)
第二节 物资储运机构	(251)
第三节 仓储	(255)
第四节 运输	(262)
第五节 清仓查库	(267)
第五篇 物资教育与科技	(271)
第一章 教育	(271)
第一节 贵州省物资学校	(271)
第二节 职工教育	(275)
第三节 子弟学校	(278)
第二章 科学技术	(279)
第一节 科研机构、学术团体	(279)
第二节 学术活动	(281)
第三节 科技成果	(283)
第四节 职称评定	(287)
第三章 物资情报	(288)
第一节 物资情报机构与活动	(288)
第二节 物资报刊及计算机运用	(289)
贵州物资大事记	(291)
附 录 一	1988—1990 年贵州物资概况 (308)
附 录 二	文献辑要 (323)
后 记	(339)

概 述

历史上，贵州经济落后，工业品生产资料少，流通规模不大，未形成专门的生产资料流通行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贵州省逐步建立起物资管理、供应机构，一个与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的物资流通网络已基本形成，在经济建设和为人民生活服务中发挥了日益重要的作用。

贵州物资流通，历史久远，据《史记·货殖列传》载，蜀卓氏与郑氏从事铁矿、铸铁器，由临邛（今四川邛崃）运到夜郎等地市场上，大量售给“椎髻之民”。明朝在贵州建省后，加强对贵州的统一管理，整修开通了以贵阳为中心，联络各府、州、卫，北达四川重庆，南至广西，西通云南，西北连接四川叙州、云南昭通的驿道网，便利了物资交流。当时贵州木材作北京“三门”、“三殿”的建筑材料，仅明万历三十六年，木材运量达12298根。

清代，贵州汞、铅、铜的流通有所发展。汞被汞商由两流泉（今开阳双流）贩运到四川、湖北、湖南三省。铅的流通路线有四条：毕节至四川永宁，遵义至二郎滩，绥阳至重庆，凯里至汉阳。以威宁、毕节一带运量最大，雍正年间，年运量360余万斤；乾隆年间，年运量784余万斤；嘉庆年间，年运量430余万斤；道光年间，年运量470余万斤。运输采用四联串票，又制定《铅矿销售章程》加强管理。铜除上交京局外，雍正十年，在贵州设宝黔局铸钱，每年供应铸钱的铜在45万斤以上，加上上交京局数，每年供应的铜在100万斤左右。

光绪年间，贵州已从国外购进机器设备。1886年，贵州巡抚潘蔚在镇远青溪设“炼铁总局”，次年从英国帝塞德厂购到全套炼铁设备，价值12610英镑，重1780余吨，分三批运沪。1888年抵上海后，经南京、汉口、常德运至青溪。1910年从日本购进印刷、铸字、石印、装订、制版设备，在贵阳开办文通书局。1915年，华之鸿派人到日本王子机器公司购买造纸机、切纸机、引擎各一部，锅炉、打浆机、抽水机、蒸煮锅各二部以及铁烟囱、水管、机床、刨床等设备，经上海、长江、洞庭、洪江、湘西、黔东到达贵阳虹桥。1917年贵州从上海购买两台75千瓦直流发电机及锅炉运抵镇远（1927年才抬运到贵阳）。1923年

周西成在赤水开设兵工厂，从上海购车床、磨床、刨床百台，又从武汉购进一批钢材运回赤水。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后，沿海工业内迁。先后由贵州矿务局、国民政府中央资源委员会汞业管理处、贵州矿业公司及新生实业公司、筑东煤矿公司、贵州企业公司等垄断经营。机器设备、原材料流通频增。1938年成立的新生实业公司，从昆明购回几百吨钢材、铜、锡和一些皮带车床；又从越南海防购买法国的20余台新式车床，几经周折运到贵阳，机器安装于厂地湘雅村。1943年统计，贵州有各类工厂154家，已能生产农业机械、汽车配件、煤气炉件、五金机械四大类产品，其中生产的波斯、活塞环、活塞梢远销湖南、广西、陕甘以至缅甸仰光一带。贵州汞工业形成以铜仁为中心的黔东区，（汞）经湖南晃县转销国外；以务川为中心的黔北区，分运涪陵和重庆；以开阳为中心的黔中区，以贞丰、册亨和兴仁为中心的黔西区，以三都、丹寨为中心的黔南区，均集中贵阳转运。1936年到1945年，运销量达1215.6吨，主要供应美国市场。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与贵州企业公司创设的贵州煤矿公司，年经营煤炭一般在2万余吨，最高为1947年，2.8万吨；焦煤约0.5万吨，最高是1942年，0.77万吨。资源委员会还与兵工署合办桐梓南桐煤矿，年产煤炭10万吨，炼焦煤4万吨，主要供给迁于重庆的湖北大冶和汉阳钢铁厂迁建委员会炼钢用。

1946年国民政府宣布解除矿产管制，由“商民自由采取、运销”。贵州虽有黔东民生公司、益民公司等民间组织参与经营，但机械、电力、煤炭、汞、水泥、玻璃、建筑材料、油脂、面粉、日化、印刷、陶瓷等20个工业部门的物资由贵州企业公司垄断经营，直至1949年贵州解放。

二

1950年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将8种主要物资纳入国家统一平衡分配，以后逐年增加。并按物资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程度，分为国家统一分配物资、部管物资和地方管理物资。贵州省1954年建立贵州省物资供应局，加强物资的管理、供应工作。经过38年的建设，贵州物资的计划管理、分配、调拨、供应体制基本形成，物资流通已初具规模。到1987年底，省、地有物资管理机构11个、中等专业学校1所。全省已建立物资供应网点515个，其中城市网点426个、农村网点89个。物资部门自营网点411个，占网点数的79.81%。全省已形成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化工轻工、建筑材料、燃料、金属回收、生产资料服务、物资协作、物资储运9大专业公司系统，成为贵州省物资流通的主渠道。

1987年12月止，物资系统累计完成基本建设投资9200万元，建成库房面积33.6万多平方米，简易货棚2.4万平方米，货场34.9万平方米；拥有铁路专用线3条，计7.055千米；载重汽车234辆、各种起重设备60台；固定资产（原值）15945.7万元，流动资金21960万元，其中国拨流动资金7927万元。

1987年底,全省物资系统有职工7481人,其中固定职工7257人、合同制职工224人。此外,有临时工及计划外用工299人。中、高级职称214人,占职工总数的2.87%。

据1987年统计,全省物资系统物资销售11.5亿元,其中省级专业公司销售4.2亿元;地、州、市物资公司销售4.3亿元;县(市)物资公司销售2.6亿元,分别占全省物资销售总额的38.07%、38.20%、23.73%。30多年来,供应钢材258万余吨、水泥767万余吨、各类化工产品57万余吨、火工产品30万余吨、轮胎160万余套、机电产品23亿元;分配调拨木材738万立方米。保证了贵州省工农业生产的需要,为贵州经济建设作出了贡献。

各个时期物资流通体制演变是:

经济恢复时期,物资的清理、调配由贵州省仓库物资清理调配委员会根据大区平衡、调进调出的原则进行。“一五”时期,多种经济成份并存,省财经委员会将一部分用户列为申请单位(主要指国营生产企业)享受国家供应价;另一部分用户为非申请单位,由商业部门供应,执行商业价格。随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完成,列入申请单位的用户越来越多,1956年达到630余个,基本向着单一的计划调拨供应体制发展。

第二个五年计划开始后,贵州省制定《关于改进物资分配制度的几项规定》,提出分级管理,分工负责,厅局订货的管理供应办法。形成物权分散,货到地头死,难以调度调剂;加上“大跃进”时期的高速度、高指标,物资供应缺口大,供需矛盾突出。鉴于物资分散管理给物资供应工作带来的弊端,贵州省委1960年决定成立贵州省物资管理局,加强物资的统一管理工作。1962年中共中央批转国家经委党组《关于在物资工作上贯彻执行集中统一的方针,实行全面管理的初步方案》,建立从中央到地方垂直的物资管理体系。物资的调拨实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即中央各部在省企业用物资,由各部划转指标,省物资局各专业公司统一订货,就地就近组织供应;国家分配给地方的物资、地方自筹物资和地方外汇进口物资,由省物资局统一管理、调度,省公司组织供应。1964年,贵州省物资管理局制定《按经济区划设置物资供应机构和物资供应网点的规划》,1965年经省人委批准以贵阳市、遵义专区、安顺专区和黔南州物资局及新成立的六盘水物资局为基础,建立由省物资局垂直领导的贵阳、遵义、安顺、都匀、六盘水五个地区物资局,统一组织三线建设项目和中央在省企业的物资供应,同时负责本地区的物资供应工作,并按经济区划、合理流向实行跨行政区域的物资供应。

“文化大革命”期间,集中统一,全面管理的物资管理体制受到批判,1970年取消中央到地方的“三垂直”管理体制,地、县物资机构交地方管理,形成按行政区划组织物资流通的局面。70年代,在物资工作中贯彻“在国家统一计划下,实行大区平衡,差额调拨,保证上交”的分配调拨制度。贵州物资资源缺乏,省内平衡后,许多资源不能保证需要,加上中央企业下放贵州供应,供需矛盾更加突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下,生产资料流通逐步由单一的计划调拨,发展成为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自由购销等多种形式。如省内分

配的品种由过去的 256 种减少到 20 种；1987 年与 1978 年比较，钢材、水泥计划分配供应的比重，分别减少 33.54% 和 55.6%。从 1980 年开始，对供过于求的产品，如二类机电产品逐步实行敞开供应；企业完成国家计划超产的产品、自行组织原材料生产的产品和新试制的产品，直接投入市场销售。由于计划体制改革，物资流通渠道也发生了变化，原来由物资部门独家经营的物资，除重要生产资料的供应业务掌握在物资供销部门和生产这种产品的单位手中外，其它物资，物资部门以外的其它行业都可以经营。加上物资价格逐步放开后，为各行业的竞争和搞活物资流通提供了条件，多种形式的生产资料市场应运而生，一个多渠道、少环节、计划供应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生产资料流通网络正在形成，生产资料市场交易日趋活跃。

三

1949 年 11 月，贵阳解放，人民政府接管、清理国民政府企业、官僚资本和战争罪犯的财产，恢复生产、组织物资交流。在“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指引下，经过 30 多年的建设，贵州自有资源日益增加，市场供给率逐步提高。有些物资资源从无到有，有些资源除满足省内需要外，还远销省外，出口海外。但贵州物资资源初级产品多，适合市场需要的品种少，国家分配和省外调进占很大的比重，有些物资需要进口，体现贵州物资资源品种少、数量少，自给率低的特点。1985 年列入统配、部管和地方管理的 80 种化工物资，省内只能生产 29 种，占 36.25%；1987 年贵州省建材公司经营 92 个品种，省内生产仅 25 种，占 27.2%；1987 年贵州炼钢能力 30 万吨、年产铝锭 8 万吨，但加工成成品材少，适合市场需要的品种、数量就更少。1987 年物资系统购进总额 10.4 亿元，扣除省内重复购进外，纯购进总额 7.5 亿元。在纯购进总额中，省外购进 3.3 亿元，占 44%，其中省公司钢材、化工产品省外购进占供应总量的 80%、建材产品 70%、机电产品 60% 以上，自给率低。

几种主要物资资源市场供需情况是：

(一) 木材、煤炭、生铁、橡胶制品和火工产品省内能自给或有余。

木材 贵州是木材产区，除地方留用外，每年均向国家上调。如 1981 年到 1984 年共上调 145.27 万立方米，每年平均 36.31 万平方米。1985 年木材市场开放后，每年仍有大量的木材销往省外。

煤炭 1955 年全省总产量 71 万吨，比 1949 年增长 1 倍多。1963 年全省总产量 288 万吨，比 1955 年增长 3 倍。1964 年开始建设六盘水煤炭基地，到 1978 年，全省产量 1669 万吨，比 1963 年增长 4.8 倍。1987 年，全省产量达 3170 万吨。1950 年起，国家将煤炭列为统一分配物资，由于贵州交通不便，以省内销售为主。1958 年，黔桂铁路通车后，开始外运。主要销往广东、广西。川黔、贵昆、湘黔铁路通车后，运量大增。进入 9 省区（四川、

云南、贵州、广东、广西、湖南、湖北、江苏、浙江)市场,走向海外。1987年销往省外600多万吨,出口3.8万吨。

生铁 解放前,贵州只能生产少量生铁。解放后,“一五”时期,福泉铁厂、水城小河边铁厂建成投产。1958年,中共贵州省委作出《千方百计,大力增产生铁和发展冶金工业的指示》,1963年生铁产量达1.5万吨。70年代,地方小铁厂发展较快,1970年水城钢铁厂投产后,1978年产量达29.86万吨。1978年贵州加速水钢二号高炉建设,投产后,生铁产量大增,到1987年,全省生铁产量达71万吨。生铁除满足省内市场外,每年安排部分生铁到省外加工,串换其它物资(主要是钢材),也有部分销到省外。

橡胶制品 橡胶制品是贵州优势产品。1964年上海大中华橡胶厂、上海联一橡胶厂抽调部分人员和设备迁黔后,贵州橡胶制品的产量、品种、规格、型号不断增加,除供应省内市场外,还销全国20几个省区。

火工产品 解放初期,贵阳化工厂生产火工产品。60年代新建9844厂、9855厂、671厂。70年代农业学大寨,大搞农田基本建设,火工产品供应不足,除省外调进部分外,各地土法上马20多个生产点。1982年对25个生产火工产品的企业进行调整,关、停、并、转17个企业、2条生产线后,年产铵梯炸药1.94万吨,雷管8000万发,导火线(绳)5000万米。基本满足省内需要。

(二) 水泥、铝锭,省内生产,由国家分配。

水泥 “一五”时期从省外调入一部分。60年代起,普通水泥由省内统配厂供应。1978年前,贵州、水城两厂水泥由省内平衡分配,上调量少。1979年,两厂水泥改由国家统一分配后,分给地方部分只占两厂产量的1/4,为地方消费量的40%。主要分配给在省内的中央部属企业,并有少量出省。为解决省内水泥供应不足,地、县办有小水泥厂80多个,1984年产量达90多万吨。1987年全省有水泥生产企业224个,年生产能力450万吨。基本满足省内需要,但大厂生产的高标号水泥仍然供应不足。

铝锭 省内生产铝锭主要由国家分配,供应省外需要,分配地方数量很少。

(三) 钢材、烧碱、硫酸,省内生产的产量不能满足省内需要,每年需国家分配和市场调剂解决。

钢材 全省钢材产量小,品种少。1984年贵钢、水钢留给地方分配的钢材只占地方消费量的15%,大量需要国家分配和省外调入,少量需要进口。1952年到1987年,国家共分配贵州钢材204.5万吨,从省外调入量极大。

烧碱 省内所生产的产品全部分配给地方和中央在省企业,仍不能满足需要。每年要从省外协作、串换几千吨。

硫酸 1987年,全省生产硫酸5.78万吨,但都是自产自销。省内需要的商品酸仍需要国家分配、从省外调入。

(四) 纯碱、沥青、主要机电设备和载重汽车,主要由国家分配和省外调进。

四

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是物资工作的宗旨。为生产服务，是物资部门的主要工作。解放初期，工厂开工不足，原材料严重缺乏，厂房、设备亟待维修，大批工人失业。为帮助企业恢复生产，贵州省仓库物资清理调配委员会及时把清理出来的物资调拨给生产企业，修复设备，恢复生产。由于土匪的骚扰和破坏，交通中断，城乡阻塞，给工厂恢复生产带来困难。中共贵州省委采取武装护送运输物资、举办运输保险等措施，以保城乡物资流通。省仓库物资清理调配委员会又将一批无长期储备价值的物资拨交商业部门供应，支持私营、合作社、个体企业发展生产。“一五”时期供应生产用木材 53 万立方米、钢材 1.9 万吨。“二五”时期，贵州省委制定地方工业生产年平均增长 16.1%。在“大跃进”的影响下，指标一改再改，步步拔高。物资资源短缺，各行各业抓资源，采取见物就要，见材就抓。许多物资拿来不能用，成了企业的包袱。1962 年，由物资部门回收达 6076 万元，减轻了企业负担。同时组织原材料支持当时市场需求量大的铝制品、保温瓶、纺织、制糖、酿酒、机制纸和支农产品的生产、稳定了市场。

为支持企业生产，物资部门组织机电设备，为主要中小型企业配备修理车间，使企业中修自己搞，大修不出厂。通过物资供应，注意帮助企业调整产品结构。如对轻工产品用材实行优先申请、优先安排、优先订货、优先调度、优先供应、优先安排运输。对国营大中型企业、能源、交通、重要原材料工业的生产和产品定型、适销对路的产品、名优产品、高新技术产品、高附加值产品、高创汇产品、及其它鼓励发展的产品，实行倾斜政策，以保工业的社会主义方向，为国家多作贡献。还开展以供促产、以供促销等活动，帮助企业处理积压物资，推销产品；对资金有困难的企业，采取先提货，后分期分批付款的办法，或由物资部门贷款给予扶持和帮助。在物资的节约代用方面，主要是帮助企业制定先进、合理的物资消耗定额，回收废旧金属和报废设备，变废为宝。1953 年到 1987 年，供应地方生产维修用钢材 177 万吨，1958 年至 1987 年共供应地方生产维修用水泥 149 万吨、木材 306 万立方米。有力地支援了地方工业发展。

贵州物资部门为基本建设做了大量服务工作。贵州工业基础差、基本建设任务重。“一五”时期，全省安排 120 个基建项目，重点保证了贵阳电厂、筑东煤矿、翁井煤矿、敖凡冲煤矿、遵义团溪锰矿、普安铅矿、万山汞矿、贵州汽车配件制造厂、贵州农具厂、贵阳水泥厂等重点建设工程的物资供应。“二五”时期，贵州省基本建设项目全面铺开，全省地方项目投资 137129 万元，比“一五”增加 5.3 倍。1958 年 7 月，中共贵州省委提出的“二五”计划修订草案中，设想中央和地方限额以上骨干项目安排 190 个。过大规模的基本建设，使物资供应紧张。1961 年调整后，物资供应的紧张状况有所缓和。三线建设时期，一